对诬告陷害者的处理

相关规定：

**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**第二百四十三条规定：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，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，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；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犯前款罪的，从重处罚。

**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》**第六十四条规定：控告人、检举人、证人捏造事实诬告陷害监察对象的，依法给予处理。

**3.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**第五十二条规定：制造、散布、传播政治谣言，破坏党的团结统一的，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；情节较重的，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；情节严重的，给予开除党籍处分。

政治品行恶劣，匿名诬告，有意陷害或者制造其他谣言，造成损害或者不良影响的，依照前款规定处理。

**4.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**第四十二条规定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，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；情节较重的，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，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。

公然侮辱他人，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的；

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，企图他人受到刑事追究或者受到治安管理处罚的。